

萬有文庫

第二集七種

王雲五主編

優選問題

楊振
詩章
鄭成
編校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優 生 問 題

楊 詩 興 編
鄭 章 成 校

現代問題叢書

王雲五主編
萬有文庫
第二集七百種

優 生 問 題

版權有所翻印必究

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初版

鎮

編纂者

楊 詩 興

校訂者

鄭 章 成

發行人

王 雲 五
上海河南路

印刷所

商務印書館
上海河南路

發行所

商務印書館
上海及各埠

(本書校對者范平鎬)

◆ E 五一四七

萬有文庫

第二集七百種

總編纂者

王雲五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目錄

第一章 導言

一 優生問題之釋義

二 優生學之創立

三 優生概念之溯源

(1) 中國古代之優生概念

(2) 希臘古代之優生概念

四 優生問題之性質與範圍

第二章 遺傳與環境

一 戈爾登氏雙生子之研究

二 雙生子相關係數之測定

第三章 習得性能否遺傳之問題

一一一

一 拉馬克派學說

一二二

二 威士曼派學說

一二五

第四章 遺傳之法則

一二一

一 戈爾登氏之遺傳法則

一三一

(1) 祖先遺傳法則

一三三

(2) 中庸回歸法則

一三二

二 曼得爾之遺傳法則

一三四

三 新曼得爾主義

一三九

第五章 遺傳之因子

一四二

一 細胞論

一四二

二 細胞核與染色體

一四三

三	生殖細胞之成熟與受精	四四
四	染色體爲遺傳之因子說	四七
五	基因說	五〇

第六章 人類遺傳之法則

五五

一	低能遺傳之調查	五五
---	---------	----

二	兩性之決定與遺傳法則	五九
---	------------	----

三	色盲交叉遺傳之解釋	六二
---	-----------	----

第七章 人類遺傳之事實

六六

一	疾病與遺傳	六六
---	-------	----

二	才智與遺傳	七〇
---	-------	----

三	書法與遺傳	七三
---	-------	----

四	犯罪與遺傳	七六
---	-------	----

第八章 遺傳自然選擇與優生

八〇

第九章 婚制與優生

八五

一 婚制對於擇偶範圍之限制

八五

二 婚制對於配偶人數之限制

八九

三 各種婚姻限制之優生價值

九〇

第十章 家庭制度與優生

九五

一 大家庭制度之優生評價

九五

二 小家庭制度之優生評價

九七

三 伴侶結合制之優生評價

一〇一

第十一章 宗教與優生

一〇三

一 羅馬宗教之優生評價

一〇三

二 希伯來宗教之優生評價……………一〇四

三 基督教之優生評價……………一〇六

四 佛教之優生評價……………一〇八

五 回教之優生評價……………一〇九

六 儒教之優生評價……………一一一

第十二章 移民與優生……………一一四

一 對於移出地之影響……………一一四

二 對於移民本身之影響……………一一五

三 對於移入地之影響……………一二七

第十三章 戰爭與優生……………一一八

一 古代戰爭對於優生之影響……………一一八

二 近代戰爭對於優生之影響……………一二九

(1) 戰前期..... 一一九

(2) 戰爭期..... 一一九

(3) 戰後期..... 一二一

第十四章 優生運動之勃興..... 一二三

第十五章 消極的優生方法..... 一三〇

一 絕育法..... 一三〇

二 節育法..... 一三五

第十六章 積極的優生方法..... 一三九

一 樹立優生之道德標準..... 一三九

二 推進優生化之教育..... 一四〇

三 建設優生化之政治與經濟制度..... 一四五

四 建立優生化之婚姻制度..... 一四五

五	建立鞏固之家庭制度·····	一四六
六	推行健全分子結婚補助金制度·····	一四六
七	征收獨身稅與推行生育補助金制度·····	一四七
第十七章	結論·····	一四九

優生問題

第一章 導言

一 優生問題之釋義

原始人類，無文化，無社會，穴居野處，茫茫然寄托於天地間，完全受自然之孕育與支配，本無所謂優生問題也。蓋宇宙進化之公例，適者生存，不適者歸於淘汰，人類雖靈，亦非例外。是故身體強健，心智聰穎者，不特可保一己之生存，且因其智力優異得與智力優異之異性匹配。其身心弱勢者，既不克保一己之生存，更無力以獲得異性之垂青。此種配偶選擇之現象，演化論者名之曰選擇的配偶。智強者既得配偶，而蕃殖，復因其智力優異，得養護多數之子女，於是優良之血統得以綿延與推廣，反之，其愚弱者縱得偶，或因體質劣弱，不能生產，或有而不多。此種生產差異之現象，演化論者名

之曰選擇的生產。愚弱者縱能多養子息，然因養護之失宜，與先天之秉賦過劣，其子女多夭殤。此種死亡之差異，演化論者名之曰選擇的死亡。所謂選擇者，言其行使之結果，足以汰弱留強，去劣存優，使種族之品質，日趨進化，此種選擇，即自然選擇。受自然選擇下之人類，無所謂優生問題。

文化既興，人類由自然生活進而為社會生活。於是自然對人之選擇，不復嚴。向之愚弱必歸淘汰者，今因社會文化勢力之姑息，得以生存，得以配偶，得以生殖。大家庭制，遺產制皆其例也。藉此二制之庇護，子弟之不才不肖者，亦得苟延殘生，並得婚配，以蕃殖其劣種。此種情形下之配偶與生產，演化論者名之曰反選擇的配偶，與反選擇的生產。凡受反選擇文化之惠者，其人種之品質必日趨低落。如何遏止反選擇文化之滋長，如何助長順選擇文化之推行，使人種日趨健強，明智與優良者，則優生問題是也。

二 優生學之創立

優生問題之正式獲人注意與研究，不過六十餘年。首先發現優生問題之重要，精心研究，著為

專書，闡明優生原理，鼓吹優生思想，指示優生途徑者，當推英國學者戈爾登氏 (Francis Galton)。戈氏於一八七四年及一八八四年間，先後發表遺傳的天才 (Hereditary Genius) 與才能及其發展的探索 (Inquiries into the Human Faculty and its Development) 二書，闡明才不才之遺傳，及其選擇之必要，因以奠定優生理論之基礎。一九〇四年，復作優生學之定義、範圍及目的 (Eugenics, its Definition, Scope and Aim)。著中除系統的介紹優生思想外，更述及實施優生之五大計畫。於是優生學遂蔚然成爲一派有系統，獨立之新科學，而優生問題之重要，亦因之而促起世人之注意焉。

三 優生概念之溯源

優生思想，雖藉戈氏之力，得彰於世，然非戈氏之創見，乃人類遠古歷史之遺產也。試一究東西歷史，關於優生思想之零星記載頗多。惟此等思想，恆與當日之政治、經濟、社會等思想，或其風俗習慣相混淆，其意義不顯，其價值不彰。故只可列歸優生概念。茲略舉數例，以見優生思想之淵源甚古。

(1) 中國古代之優生概念

同姓不婚，春秋時已盛行於中國，爲當日社會之倫理戒條，具有極大權威。魯昭公娶於吳，吳與魯爲同姓，乃改夫人姓，稱之爲吳孟子，然終遭陳司敗「非禮」之譏。(註一)齊崔武子見御者東郭偃之姊美，欲娶之，商於偃。偃辭曰：「男女辨姓，古之禮也。今君出自丁，臣出自桓（同爲姜姓），故不可。」(註二)魯昭公貴爲諸侯，崔武子位至公卿，猶不可任意犯戒。足見同姓不婚之觀念在當日之權威。

同姓爲何不可婚？鄭子產曾有相當說明。其一爲妨礙子孫之繁殖。其二爲有損個人之健康。(註三)姑無論此種原因有否科學根據，然而爲促成子孫繁殖而避免同姓結婚之觀念，實含有優生之意義。

異姓婚姻，亦極慎重。子孫能否昌大，每視爲締婚之重要條件。故常於締婚前詳察對方之家庭背景，或用卜筮以視其吉凶，而定其取捨。

陳大夫懿氏卜妻敬仲，其妻占之曰：「吉，是謂鳳凰于飛，和鳴鏘鏘，有嬌之後，將育于姜。五世其昌，並于正卿。八世之後，莫之與京。」於是一段良緣，藉「五世其昌」之吉兆而締成。(註四)

晉大夫叔向欲取於申公巫臣氏。其母欲取其黨。其母曰：「子靈之妻，殺三夫，一君一子，而亡一國兩卿矣，可無懲乎？吾聞之，甚美，必有甚惡。……昔有仍氏生女，黑黧而美。……樂正后夔取之，生伯封，實有豕心，貪惓無厭，忿類無期，謂之封豕。有窮后羿滅之。……」叔向懼，不敢取。（註五）叔向母之所以反對與巫臣氏締婚，因難免有偏袒母黨之心。然其所持之理由，卻與近代之優生思想相符合。第一，巫臣氏妻爲蕩婦，蕩婦之女，安能作賢妻良母。第二，根據當日之哲學，美女必藏有惡劣根性，故美女必生惡子。伯封卽其例。是故欲求子孫良好，則不可娶有劣根性之女子。以上二例均足表明中國古代之優生觀念。

（2）希臘古代之優生概念

紀元前六世紀希臘詩人狄我格尼司（Theognis of Megara）感慨當日人種之退化，曾作嘆語曰：「凡購馬、驢與羊者，皆知選購佳種，因佳種可誕育佳種。然而優秀男兒之擇妻也，卻異於是。只求粧資之豐富，不顧對方品質之惡劣。嗚呼！財產腐化了人種，使優種與劣種，互相混淆。無怪人種之日趨於黯淡平庸。」（註六）此語已將優生之重要，充分表明。

一世紀後，哲人伯拉圖（Plato）於其大著理想國（Republic）中曾發表統制婚姻之主張。伯氏之意，以爲政府應有權干涉人民之締婚。其品質優良者，應鼓勵其締婚，並負責公育其子女以獎勵其生育。其品質惡劣者，則流諸荒島，以免其混淆。伯氏弟子亞里士多特（Aristotle）亦作同樣主張。然彼二人之思想出發點，均屬於政治或經濟的，故其優生觀念，反爲其政治與經濟思想所掩蔽。在古代，優生觀念不但已見諸理論，且亦見諸實施。如斯巴達之風俗，凡初生嬰兒，皆以赤葡萄酒洗之。體質軟弱之嬰兒，不堪此種訓練者，則受淘汰而死。其能生存者，大抵體質健強。斯巴達人以勇武見稱於世，豈偶然哉。

綜觀以上所舉，無論東西，優生觀念之發端均甚早，惟其意義不能獨特表明，故優生問題之重要，直待有科學基礎之優生學成立後，始爲世所公認。

四 優生問題之性質與範圍

優生概念發端甚古，然而優生問題經數千年後始爲人正式承認者，其故在此問題之性質，以